附件11

南沙区残疾人创业场地租金资助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残疾证号 |  | 残疾类别和等级 |  |
| 户籍地址 |  | 手机号码 |  |
| 商户名称 |  | 营业执照注册时间 | 年 月 日 |
| 营业执照注册地址 |   | 统一信用代码 |  |
| 租赁合同起始时间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本次申请资助起始时间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每月租金（元） |  | 每年租金（元） |  | 本次申请资助金额（万元） |  |
| **本人承诺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交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如有虚报、瞒报，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全额退回资助款。**   申请人（签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 **村（社区）意****见** | 意见：经办人：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负责人签名：（盖章）年 月 日 |
| **镇（街）****残****联****意****见** | 意见：经办人：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残联审批意见** | 根据《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沙区残疾人扶助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南府办规〔2024〕3号）第十七条的相关规定，经审核，同意予以资助金额 ¥ 元（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经办人： 审核人：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1、首次申请时间应于创业主体营业执照登记注册满一年后的3个月内，第二、三年申请时间为每满一年后的1个月内进行申请，连续3年，逾期不再受理，不追溯。2、本申请表一式两份且务必双面打印。** |